

聲在中國《詩·歌》 | “聲”生不息 “音”為有你

【新華網】

春蠶到死絲方盡，蠟炬成灰淚始幹。

訴說教師傳道授業的無私奉獻。

願得此身長報國，何須生入玉門關。

道出戰士保家衛國的英勇無畏。

花隨玉指添春色，鳥逐金針長羽毛。

描摹工匠精雕細琢的匠心錘煉。

懸壺物外乾坤小，種杏雲中雨露均。

敘述醫者白衣執甲的濟世大愛。

……

“聲”生不息，“音”為有你。

在“五一”這個特殊的日子裏，

以詩為歌，致敬每一位奮鬥中的你。



文化類節目：漸進、漸悟、漸成

【光明日報】近日，國家廣播電視總局辦公廳《關於做好2022年廣播電視重點節目創作播出工作的通知》發布，廣電總局圍繞“領航新時代”“奮進新徵程”“廣續中華魂”“創新向未來”四個主題，確定了120檔廣播電視重點節目。其中“廣續中華魂”主題節目聚焦社會主義先進文化、革命文化和中華優秀傳統文化，弘揚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，生動展現中華文化生命力，在數量上位居四類主題節目之首。縱觀幾年來的發展，文化類節目的創作經歷了漸進、漸悟、漸成的過程。經驗值得總結，空間仍可提升，前景值得期待。

文化如水，潤物無聲，中華優秀傳統文化是我們國家和民族的精神血脈，結合新的時代條件加以傳承和弘揚，推動中華優秀傳統文化創造性轉化、創新性發展，不僅要立足中華文化寶庫選取題材，更要深入挖掘中華優秀傳統文化價值內涵，以時代精神激活中華優秀傳統文化的生命力。

今年以來，中央廣播電視總臺《2022中國詩詞大會》、上海東方衛視《斯文江南》、浙江衛視《萬裏走單騎》、廣東衛視《技驚四座》等節目以深厚的中華文化底蘊，豐富的節目形式樣態，為廣大觀眾提供中華優秀傳統文化的滋養。河南衛視、浙江衛視在春分、清明等節氣節點推出中國二十四節氣主題系列節目，展現中國人“天人合一”的哲學思想，進一步提升節氣文化熱度。這些節目深耕文學藝術、典籍著作、文物考古、文化遺產等垂直領域，挖掘闡釋不同傳統文化領域所凝結的中國精神、中國價值、中國力量，得到觀眾的認可，獲得良好的口碑。

當代審美追求包含着當代性、人民性，要符合當代審美體驗，是中華美學精神的時代體現。在2022年央視春晚上，以國寶名畫《千裏江山圖》為藍本創作的舞蹈詩劇《祇此青綠》，採用時空交錯式的敘事結構，回顧經典名畫，重現大宋美學，帶來沉浸式體驗，令觀眾大為贊嘆。藝術的最高境界是讓人動心，讓人們的靈魂經受洗禮，讓人們發現自然的美、生活的美、心靈的美。用具有人民性、契合當代審美追求的形式，傳承弘揚中華美學精神，能夠大大激活中華文化生命力。

節目的審美追求還要主動適應融合發展大勢，注重吸引年輕人，用年輕人喜愛的藝術語言和表達方式，創作出更多與年輕人同頻共振的優秀作品。河南衛視在今年清明節推出的《2022清明奇妙游》，創造了一個全新的敘事概念“四維戲劇盒子”，不僅有古典戲劇的二維觀感、特技設立的三維自由，同時疊加了清明時節的平行宇宙，實現了節目、故事、情感、場景的交錯融合，呈現了中國文人雅集傳統與清明節氣自然特徵的互動碰撞，新穎別致的呈現方式對年輕人產生了很強的吸引力。

文藝創作是觀念和手段相結合、內容和形式相融合的深度創新，是各種藝術要素和技術要素的集成，是胸懷和創意的對接。河南衛視《春分奇遇記》，講述了最早編寫記錄二十四節氣的西漢淮南王劉安穿越時空，與熱愛科學的小男孩劉一旦相遇，幫助他完成“雞蛋殼熱氣球”實驗的故事。節目既有《淮南萬畢術》中記載的“艾火令鷄子飛”實驗考據，還使用了時空穿越的故事創作手法，將現實主義精神和浪漫主義手法巧妙融合，使節氣文化入腦入心。

科技賦能可以助力審美和創作的飛躍。越來越多的電視節目着眼于大數據、人工智能、VR/AR等技術運用，以視覺上的“新奇特”打開藝術創作的廣闊空間。山東衛視《齊魯文化大會》中，選手根據屏幕中出現的山東地圖，選擇其中一個城市作為出發點，輪流回答與城市相關的文化知識，歷史感、科技感、時尚感、潮流感兼備，讓人耳目一新。節目還很好地運用了AR特效、3D掃描等新技術，讓文化“動”起來，古今“通”起來，用新形式推動傳統文化深入人心。

“酒香也怕巷子深。”創作之翼，絕不僅僅停留在節目內容制作本身，在傳播宣推上也要下足功夫。《2022中國詩詞大會》將精彩內容剪輯為中、短視頻，在微信、微博、抖音、今日頭條等平臺傳播，進一步擴大節目影響力；推出互動遊戲，讓觀眾進行線上測試，吸引觀眾特別是青少年群體了解詩詞、愛上詩詞；還推出“送你一張詩詞明信片”活動，邀請人們寄出詩詞明信片，推廣普及中華詩詞文化。大屏小屏聯動，線上線下互動，積極運用新媒體等平臺擴大節目傳播力，讓中華優秀傳統文化飛入千萬百姓家。

“收百世之闕文，采千載之遺韻。”文化類節目可以在中華優秀傳統文化沃土中凝聚匠心、深挖廣拓、創新表達，以更強的精神能量、更深的文化內涵、更高的藝術價值，激發中華文化彰顯時代精神、綻放時代魅力，大有可為、大有作為。

（作者：劉璋，單位：國家廣播電視總局監管中心）

【責任編輯：楊光】